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系所自我評鑑工作會議暨第 1 次檢核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1 月 18 日（一）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教育系五樓 507 教室

主席：徐偉民主任

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紀錄：劉亭瑜助理

壹、宣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貳、主席報告：

一、師培中心已於 109 年 9 月 1 日召開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本校師資培育評鑑自評及準自評期程如下：

師資類科	評鑑類別	實地訪評	意見申復	完成意見 申復處理	議決評鑑 結果	範圍
幼兒園	自評	111.2.18-2.28	111.4.05-4.15	111.5.24-5.30	111.6.30 前	108-110 學 年上學期
國民小學	準自評	111.2.18-2.28	111.4.05-4.15	111.5.24-5.30	111.6.30 前	108-110 學 年上學期

本校預計 110 年 6 月進行預評，請各位師長參閱上述期程以及建議準備方向。

二、關於師培評鑑的工作，今年度開始系上提供每位老師 50 小時的工讀，來協助完成教學相關工作，今年特別是協助完成評鑑資料的彙整，請大家提出申請，經費會由精進計畫的經費支應，未來仍會繼續提供，由系上經常門支應，但時數會根據學校核定的年度經費來做調整。

三、評鑑的資料，包括各項目初稿以及各項目相關表格，系上都已經整理好，並提供給每位老師，系上也提供大致上完成的日程規劃，請大家參考並開始著手進行，並請各項目負責人與協助人員討論完成的方式，另外也請大家討論關於各項目的完成程度和方式，以便讓主責單位師培中心有所準備。

四、夜碩的經費是否同意系上聘工讀生來協助評鑑的工作？預計一周 40 小時，以完整協助資料的彙整，若成效不彰，則考慮聘專職人員。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育學系

案由：有關教師教學檔案需準備之資料建議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 109 年 7 月 1 日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自評及準自評實施規劃會議及本學系 109 年 9 月 15 日第 1 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系所自我評鑑工作會議執行，請老師收集自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之教學檔案，有關檔案需準備之資料及初稿已存入發給各位老師

的硬碟，若有需增刪或是修改之處，再請各項目負責人協助直接在 word 檔更改。

二、檢附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評鑑項目及指標以及教師教學檔案需準備之資料項目表，詳如附件 1-1，頁 3-17。提供第 1 次自我評鑑工作會議任務分工表供參，如附件 1-2，頁 18。

三、每位專任教師檔案建議事項：

(一)課程大綱：建立各科目與專業素養導向指標與評量的關聯性。

(二)課程對應專業素養指標辦理學生自評，並進行後設分析及改善策略。

(三)教學檔案建立範例，如教學綱要、講義、學生作業範例(高、中、低分作業)、課業輔導紀錄…等。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語：感謝各位老師與會。

陸、散會：同日下午 13 時 25 分。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評鑑項目及指標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標準	項目內涵
1-1.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及所對師資生學科教學知能（PCK）與專業知能之期望	1-1-1.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 1-1-2.對師資生在所要任教學科（包班教學）教學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1-1-3.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1-2.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聯結	1-2-1.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1-2-2.本校呈現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 1-2-3.本校協助師生了解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作法。
1-3.本校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作法	1-3-1.本校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規劃與策略。 1-3-2.本校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具體作法之機制。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 確定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之相關資料 * 訂定師培學系師資職前課程素養指標、核心內容與本學系科目符應之相關文件 * 總體課程規劃、內在結構與教學與設計等相關資料 * 師生對瞭解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之相關資料 *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註：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師培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書」規定，108 學年度起資料，以「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課程基準」為準。107 學年度以前之資料，得用「專業核心能力」、「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分別取代「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課程基準」。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標準	項目內涵
2-1.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與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2-1-1 .校務發展計畫中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重要方針。 2-1-2 .校務發展計畫中對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 2-1-3 .學校組織規程中明訂師資培育單位之組織定位與人力配置。
2-2.行政運作質量與持續改善機制	2-2-1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設有符應其組織定位之行政運作機制。 2-2-2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各項行政運作機制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善紀錄。 2-2-3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能與師資培育學系和學校行政單位密切合作，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 2-2-4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持續品質改善機制，落實師資培育之品質保證與提升。
2-3.運用客觀證據支持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機制	2-3-1 .本校能建立完善之師資生學習成效評估之數據。 2-3-2 .本校能運用師資生學習成效數據，做為研擬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行動。
2-4.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2-4-1 .本校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2-4-2 .本校爭取外部經費，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2-4-3 .本校配合校內其他單位，輔導師資生參與社會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2-4-4 .本校師資培育辦學成效之資訊公開
2-5.鼓勵與輔導師資生加註專長強化包班教學能力之作法	2-5-1.本校鼓勵與輔導師資生加註專長強化包班能力，以滿足教學現場需求。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 學校行政對於師資培育支持及品保機制之相關資料 * 行政管理機制運作與回饋改善之相關資料 * 班制之自我分析及其檢討機制之相關資料 * 學系及師培中心師資生如何落實社會責任 * 學系及師培中心師資生加註專長每年在校修習人數統計、學校鼓勵及輔導方式 * 整體自我改善作為與未來發展之規劃與實施之相關資料	

項目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標準	項目內涵
3-1.遴選適性與優質師資生之機制與運作	3-1-1.本校遴選適性師資生之規定。 3-1-2.本校遴選優質師資生之規定。 3-1-3.本校建立獎勵機制，吸引適性與優質學生報名師資生遴選。 3-1-4.本校師資生遴選機制之運作。
3-2.師資生組成反映 K-12 師資需求之多元性	3-2-1.本校依據學校系所條件並評估市場需求，規劃國民小學師資生遴選之員額。 3-2-2.本校提供特殊需求之適性與優質學生，選讀師資培育學程。
3-3.建置課程地圖做為學習指引之作法	3-3-1.本校確保師資培育課程間之邏輯性。 3-3-2.本校建置課程地圖做為師資生學習指引。 3-3-3.師資生對課程地圖做為學習指引之瞭解。
3-4.師資生學習與增能輔導之作法與成效	3-4-1.本校實施導師制度與提供學生學習與生涯輔導。 3-4-2.本校辦理各種學習和生涯輔導活動。 3-4-3.本校強化師資生在語文、資訊、板書或其他教學基本知能之增能。 3-4-4.本校強化師資生對教學現場新興議題專業知能之增能。 3-4-5.本校強化師資生擔任學校行政知能，以符應教學現場之需求。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師資生組成分析、以及入學與招生輔導之規劃、執行與檢討相關資料 *師資生休學、退學、轉學及其他相關資料 *師資生課業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之相關資料 *師資生培育之其他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之相關資料	

3-4、師資生學習與增能輔導之作法與成效

表○ 辦理各種學習與生涯輔導活動研習概況一覽表(專任教師或導師個別辦理活動部分)

學年度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出席人數	備註

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標準	項目內涵
4-1.教師質量符合課程規劃需求	4-1-1.專任教師人數符合師資培育相關法規之規定。 4-1-2.專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4-1-3.兼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4-1-4.專任教師有合理之教學負擔。
4-2.專任教師依據教學現場需求自我增能之作為	4-1-1.專任教師與教學現場合作進行自我增能，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 4-1-2.專任教師能組成專業學習社群，以互動增能，並指導師資生之社群發展知能與行動。
4-3.課程依「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	4-3-1.本校確保課程規劃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和課程基準緊密鏈結。 4-3-2.師資培育課程規劃反映教學現場新興議題需求。 4-3-3.本校能建立課程規劃與設計之改善機制，確保師資培育課程依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之需求。 4-3-4.師資類科專門課程之規劃符合學校辦學特色及現場教學需求，並融入現行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
4-4.教師教學設計（大綱）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	4-4-1.專兼任教師所開設科目，能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4-4-2.專兼任教師依據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需求設計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4-4-3.專兼任教師能依據所開授科目性質，融入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並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4-5.教師有效教學之作為	4-5-1.本校有關教學實務（如班級經營、分科/領域教材教法、分科/領域教學實習、臨床教學、教學法相關研究等）授課之專兼任教師具有符合所任教類科之中等以下學校任教教師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 4-5-2.本校能引進教學現場優質師資與專任教師合作開課，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 4-5-3.教師能合作教學以培養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 4-5-4.本校透過教學卓越獎勵與教學評量，提升與改善教師教學品質。
4-6.教師確保師資培育優質化之相關研究成果	4-6-1.專任教師在師資培育優質化之學術或實務研究成果。 4-6-2.專任教師將師資培育優質化相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實務或指導師資生進行優質師資行動研究成果。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 專、兼任教師學經歷基本資料表 * 專、兼任教師聘用之相關資料 * 專、兼任教師教學時數、指導學生人數、授課學生人數與減授鐘點資料 * 專、兼任教師歷年教學大綱	

- * 專、兼任教師依據教學目標及師資職前課程素養指標進行課程設計與學習評量之相關資料
- * 專、兼任教師教學評量之相關資料
- * 專、兼任教師教學評鑑之相關資料
- * 專、兼任教師教學專業發展機制與運作之相關資料
- *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相關成效
- * 校院所提供班制教學、支持之相關資料
- *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表○ 專任師資素質及專業表現概況表

姓名		職 級	
最高學歷			
學術及教育專長			
中等以下學校 實際教學經驗	☐ 無 ☐ 有，曾任教：		
中等以下學校 相關之研究經驗	☐ 無 ☐ 有，(請填寫下列專業表現(一)、(二)、(三)時，以★註明)		
最近三年專業表現 (請依下列類別條列說明)：			
(一) 最近三年國科會研究計畫 (教育部、科技部、公私立機構)			
年度	計畫名稱	委託機構	計畫擔任的工作
(二) 自行研發教材教法之成果			
學年度	自行研發之教材教法		
(三) 學術著作 (請依國科會之分類條列)			
■ 學術期刊論文：			
■ 專書及專書論文：			
■ 學術研討會論文：			
■ 技術報告及其他：			
(五) 最近三年相關教育專業服務情形			
1-1. 擔任校內專業服務 (擔任校內行政、委員會委員、籌辦學術會議等)			
年度	項 目	擔任職務	

1-2. 最近三年擔任校外專業服務（擔任校外擔任政府機關、學術機構或團體之重要職務、委員會委員、審查委員、評鑑委員等）

年度	項 目	擔任職務

2. 最近三年擔任國內外專業期刊或學報之編審或顧問

年度	專業期刊或學報名稱	擔任職務

3. 最近三年校內外教育相關演講與指導

日期	邀請單位	活 動 或 研 習 名 稱	演講	指導

4. 最近三年參與校內外教育專業研習或研討會

日期	辦理單位	研 習 名 稱	主持 人	引 言 人	與 談 人	評 論 人	參 加 人

5. 榮譽事項

年度	獎勵單位	榮 譽 事 蹟
----	------	---------

6. 其他（含各種證照）

年度	發證單位	證 照 名 稱

兼任師資素質及專業表現概況表

表 O 兼任師資素質及專業表現概況表

姓名		職 級	
最高學歷			
學術及教育專長			
中等以下學校 實際教學經驗	☐ 無 ☐ 有，曾任教：		
中等以下學校 相關之研究經驗	☐ 無 ☐ 有，(請填寫下列專業表現(一)、(二)、(三)時，以★註明)		

(一) 授課經驗

科目名稱	授課期間	科目名稱	授課期間

(二) 實務經驗

服務機關	服務部門/單位	職稱	起訖年月

(三) 研究或服務成果

(五) 其他 (含證照、榮譽事項)

年度	發證單位/獎勵單位	證 照 名 稱/榮譽事蹟

4-5、教師有效教學之作為

表○ 實習指導教師概況表

(每一位指導教師請分別列述)

姓名		系所/單位		
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實際任教經驗			曾任教：	
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相關研究經驗			1. 2. 3.	
實習指導概況				
學年度	教育實習 機構名稱	所在縣/市	領域/科別	人數
	指導實習生人數小計			
	指導實習生人數小計			
	指導實習生人數小計			

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

標準	項目內涵
5-1.師資生學習成效之評估系統	5-1-1.本校評估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機制。 5-1-2.本校證明師資生能力能符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5-1-3.本校鼓勵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國民小學國數社自檢測。
5-2.畢業生品質滿意度回饋系統	5-2-1.本校蒐集畢業生意見，評估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達成程度。 5-2-2.本校蒐集雇主意見，評估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達成程度。
5-3.畢業生教師證照取得與職涯成效	5-3-1.本校輔導師資生取得教師生涯相關證照。 5-3-2.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結果。 5-3-3.師資生從事教育相關職涯之成果。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學系及師培中心師資生學習成效自我評估問卷 *學系及師培中心師資生每年教檢通過率 *職發處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含是否有應用在校所學)	

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標準	項目內涵
6-1.與學校在師資職前培育之實習與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	6-1-1 .本校與夥伴學校（國民小學）在師資生參訪見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6-1-2 .本校與夥伴學校（國民小學）在師資生教學實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6-1-3 .本校師資生參與夥伴學校（國民小學）學生學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6-2.與學校在教師專業發展之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	6-2-1 .本校與夥伴學校（國民小學）在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6-2-2 .本校與夥伴學校（國民小學）在課程與教學實驗與創新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6-2-3 .本校與夥伴學校（國民小學）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學系及師培中心師資生與國民小學場域的實務連結 *學系及師培中心專、兼任教師與國民小學場域的合作與互動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需全數通過)

指標	內涵
1.師資培育在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1.須正式明列於學校組織規程中，並訂有設置辦法。
2.學習空間與資源設備	1.空間符合「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之規定。 2.圖書設備符合「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之規定。
3.課程規劃與設計	1.中心對課程規劃與設計設有委員會或運用相關會議，並定期開會建立完整記錄。 2.課程規劃依規定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在案。 3.訂有完整且符合邏輯之課程擋修機制。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學系及師培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歷年紀錄 *學系及師培中心因應 108 課綱調整課架及課程品保會議 *歷年課程手冊及新生課程座談會說明課程架構及報部資料	
4.實習規劃與實習輔導	1.專任教師指導實習生之人數、津貼補助、互動機制、到校輔導次數符合「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第 12 及 13 條之規定。 2.實習生返校研討訂有實施辦法，且依規定辦理。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學系及師培中心專任教師指導實習生人數統計資料 *師培中心辦理大五實習生返校座談會次數、效益及經費挹注	
5.師資生學校參訪見習	1.各科教材教法與實習課程，每學期至少安排至教學現場進行一次見習。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學系及師培中心專兼任教師教學實習曆或課程大綱呈現	

師培評鑑關鍵指標(需 7 項通過 5 項)

指標	內涵
1.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中之重視	1.校務發展計畫中至少有對培育「符應新時代教育現場需求之優質特色師資」之策略與行動規劃。
2.師資數量	1.不計最低專任師資員額。需依資料填報年度之「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規定聘任專任教師。 2.師資培育教育專業課程由專任教師授課比例至少為 75%。
3.行政支援人力	1.依學校組織規程與中心設置辦法之規定，編列雇用正式之專職行政人力（含約聘雇人力）。 2.學校每年核給一定額度之工讀時數。
4.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	1.分成一般學科、體育、及藝術與人文三類。 2.三年平均在全國平均通過率以上或近三年平均通過率在全國平均減 10%以上，但通過率呈逐年進步趨勢。
5.畢業生擔任教職暨教育相關工作情形	1.畢業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年度與次二年，擔任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或教育行政人員（含約聘雇）之人數超過 50%。 2.畢業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年度與次二年，擔任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育行政人員（含約聘雇），或文教機構從業人員之人數超過 75%。 註：達到一項即通過。
6.配合辦理各項教育政策	1.每年至少提出一項教育部公告與師資培育相關計畫之申請。 2.參與地方政府辦理地方教育輔導。
7.師資生社會公民責任養成	1.每年至少輔導師資生組團至教學現場進行服務學習。 2.師資生參與協助夥伴學校之學生學習活動。

(一) 任務分工

為能充分準備自我評鑑的各項資料準備及建檔，擬就系所評鑑的五大項目，投入全系所有人力共同分擔相關任務，初步擬定相關人力分配如下：

項目	項目召集人	成員
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李雅婷	張瑞菊(師培中心)、徐偉民
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楊智穎	舒緒緯(師培中心)
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陸怡琮	王儷靜
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徐偉民	湯維玲、王瑞賢
五、學生學習成效	李雅婷	陳正昌、劉育忠
六、實習及伙伴學校關係	張育萍 (師培中心)	郭明堂

項目	項目召集人	成員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陳灝翔	楊智穎(師培中心)、陳新豐
師培評鑑關鍵指標	陳新豐	陳灝翔、李雅婷(師培中心)

項目	成員
行政支援(佐證資料蒐集及提供)	楊志強、彭慧敏(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行政支援(佐證資料蒐集及提供)	張萬烽(幼兒/稚園師資類科)

國立屏東大學

第2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系所自我評鑑工作會議暨第1次檢核會議

開會時間：110年1月18日(星期一)中午12時10分

開會地點：五育樓五樓教育系507教室

出席人員：

單位	姓 名	簽 到	單位	姓 名	簽 到
教育學系 系主任	徐偉民主任	徐偉民	教育學院副院長兼 師培中心主任	李雅婷副院長	李雅婷
教育學院 副院長	舒緒緯老師	舒緒緯	教育學系	郭明堂老師	
教育學系	湯維玲老師	湯維玲	教育學系	陳新豐老師	陳新豐
教育學系	劉育忠老師		教育學系	文瑞萱小姐	文瑞萱
教育學系	王瑞賢老師		教育學系	劉亭瑜小姐	劉亭瑜
教育學系	陳正昌老師	陳正昌	教育學系		
教育學系	王慧蘭老師		教育學系		
教育學系	王儷靜老師	王儷靜	教育學系		
教育學系	陸怡琮老師		教育學系		
教育學系	陳灝翔老師	陳灝翔			

國立屏東大學

第2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系所自我評鑑工作會議暨第1次檢核會議

開會時間：110年1月18日(星期一)中午12時10分

開會地點：五育樓五樓教育系507教室

出席人員：

單位	姓 名	簽 到	單位	姓 名	簽 到
師培中心 教育學程組 組長	張萬烽組長				
師培中心 實習及輔導組 組長	楊志強組長				
師培中心 教育學程組	彭慧敏小姐				
師培中心	楊智穎老師	楊智穎			
師培中心	蔡寬信老師	蔡寬信			
師培中心	張瑞菊老師				
師培中心	劉鎮寧老師				
師培中心	張育萍老師				
師培中心					
師培中心					